

國立中央大學體育室(桃園市中大國民運動中心)誠徵助理教練 1 名

【學歷條件】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歷。

【工作條件】需於到職一年內，取得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指導員證照及 CPR 證照。

【工作地點】中央大學各運動場館及體育室

【工作內容】

一、櫃檯服務

- 接待來館民眾，提供場館及課程諮詢。
- 辦理會員申辦、票券販售、租借及票務系統等業務。
- 接聽電話，回覆民眾詢問事項。
- 協助失物招領及顧客意見受理。
- 維持櫃檯服務品質，提供親切專業服務。

二、場館管理

- 場館開閉館及設備巡檢。
- 巡視各運動場地，維護場地秩序。
- 協助器材借用、歸還及清點。
- 維護場館整潔，發現異常立即通報。
- 協助場館活動及課程執行。

三、安全維護

- 確認運動器材使用安全。
- 勸導違反場館規範之行為。
- 協助處理緊急事件及意外事故。
- 熟悉消防、防災及緊急應變流程。
- 必要時協助急救並通報相關單位。

四、行政支援

- 協助專任教練營運報表結帳作業。
- 場館使用紀錄及統計資料整理。
- 協助課程報名及活動行政作業。
- 文書資料建檔與文件管理。
- 配合主管交辦事項。

應具備能力

- 良好的服務態度與溝通能力。
- 基本電腦文書操作能力（Word、Excel）。
- 團隊合作精神及責任感。
- 能配合輪班、假日值勤。

【工作時間】

1. 每日工作 8 小時，每 4 小時休息 1 小時。

(一天 9 小時(休 1 小時)，可配合假日及早晚輪班。 每天營運時間 0830-2130 輪值早晚假日)(周休二日))

2. 出勤管理依本校契約僱用人員規定辦理，一年一聘，視表現評估是否續聘

3. 休假：依勞基法規定

4. 可於 9/1 開始立即上班者優先考量

【薪資待遇】

1. 以日計薪，每日工資\$1,568，排班制(每日工作 8 小時，每月至少上班 21 日，月薪\$32,928)。

2. 勞保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【應徵方式】

一、請檢附以下資料，合併為一個 PDF 檔，於 115 年 8 月 23 日前(採隨到隨審)e-Mail 至 stacypeng@cc.ncu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「(姓名)申請中大國民運動中心助理教練職缺」，書面審核合格方通知面試。

- 1.個人履歷表（格式不拘，須包含學經歷、現職說明、自傳、個人相片與連絡方式）。
- 2.最高學歷證明影本。
- 3.其他有利審核資料（例如：運動相關證照、英文檢定證明、電腦能力相關證照等，無則免附）。
- 4.書面審查通過後，方通知面試。

聯絡人 彭小姐

電話 03-4227151 EXT 57251~57254 電子郵件 stacypeng@cc.ncu.edu.tw